

2011 年北京市门头沟区旅游局

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

(2012 年 1 月 6 日)

引言

本报告是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以下简称《条例》)要求,由北京市门头沟区旅游局编制的 2011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。

全文包括概述,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,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,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,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不足及改进措施。

本报告的电子版可在门头沟区政府网站(<http://www.bjmtg.gov.cn/>)下载。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,请联系:门头沟区旅游局政府信息公开办公室,电话:69862525。

一、概述

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间我局开展 2011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完善旅游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职责,明确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科室和人员的具体工作职责,切实把信息公开工作作为当前的一项重点任务来抓,把

信息网上公开工作上升到建设服务型政府、加强党风廉政建设的认识，努力完成各项任务。

截至 2011 年底，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运行正常。

二、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情况

年内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2 条。完善了《北京市门头沟区旅游局政府信息公开指南》，对公开范围、公开形式、公开时限和政府信息公开的场所进行了具体规定和说明，并对政府信息公开目录的编制进行了具体规范和要求。

三、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情况

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办公室设在旅游局办公室，主要负责接待进行政府信息咨询与查询的单位及个人，并负责受理公民、法人或者其他组织提出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要求。同时，完善了《北京市门头沟区旅游局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办法》和《门头沟区旅游局政府信息公开依申请工作答复预案》，对受理与答复的程序、方式进行了规范。同时，按照要求，及时进行依申请月报。年内，未收到信息公开的申请。

四、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

2011 年，针对本局政府信息公开的行政复议申请 0 件。

针对本局政府信息公开的行政诉讼案 0 件。

针对本局政府信息公开的申诉案 0 件。

五、存在不足及改进措施

2011 年，区旅游局将信息公开工作列入年度重点工作当中，认真组织实施相关工作，严格按照程序推进信息录入及公开等工作。2012 年，我局将从四个方面进一步深入贯彻落实此项工作。一是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相关制度。二是及时更新政府信息公开目录。三是丰富公开的政府信息内容，增加信息数量。

附表 1： 政府信息公开主动公开情况统计表

指标	单位	数量
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	条	2

附表 2： 政府信息公开依申请公开情况统计表

指标	单位	数量
依申请总数	件	0
其中： 1、当面申请数	件	0
2、互联网申请数	件	0
3、传真申请数	件	0
4、信函申请数	件	0
到期已答复总数	件	0
其中： 1、同意公开	件	0
2、不予公开	件	0
3、信息不存在	件	0
4、非本机关掌握	件	0
5、申请内容不明确	件	0
6、非政府信息	件	0
7、已移送档案馆	件	0
8、已主动公开	件	0

复议、诉讼、申诉情况统计表

指标	单位	数量
行政复议数	件	0
行政诉讼数	件	0
行政申诉数	件	0